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0月12日已通过专人送达、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10月1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于2016年9月28日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了朱奇立先生、鲁强先生为公司股东监事，与公司职工监事徐辉利先生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为了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选举朱奇立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三届监事会一致。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6年10月18日

附件：监事会主席简历：

1、朱奇立，男，1956 年 7 月出生，硕士学位。现任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曾任空军第四飞行学院训练团机械员，运城盐化局四厂水汽车间书记、四厂劳服公司总经理、工会办公室主任、运销处党支副书记兼工会主席、调研室主任、办公室副主任，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四川同庆南风洗涤用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朱奇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不适合担任监事的情形。